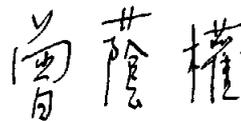


《聯合國制裁條例》(第 537 章)

《2003 年聯合國制裁(利比亞)規例》

特此確認，行政長官在二零零三年五月接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的指示，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全面執行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第 1478 號決議。《2003 年聯合國制裁(利比亞)規例》是按該指示而訂立的。

政務司司長



日期：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